

書籍勘誤

原住民族行政及法規（含大意）（T5A96）（105.06.02 二版）

P.5 倒數第二行

原「八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」，更正為：「八十三年八月二日」

P.45 大頭目開講

原「83.8.31」，更正為：「83.8.1」

P.51

原第二個說明「按牡丹鄉係山地原住民鄉。」以及第三題題目「Q：下列何者不屬於平地原住民……。」為多餘複製的內容，為免生爭議，請予以刪除。

P.509

原第16題解析更新如下：

按訴願法第四條第七款規定：「訴願之管轄如左：……七、不服中央各部、會、行、處、局、署之行政處分者，向主管院提起訴願。……。」

今依題示，甲公司不服被命繳交就業代金之處分時，應承前揭規定，向原住民族委員會之主管院即行政院提起訴願。